

新北市政府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
段161號20樓(西側)

承辦人：林辰諭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897

傳真：(02)29529696

電子信箱：AQ4871@ntpc.gov.tw

受文者：國立臺東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新北府教幼字第114069612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114學年度新設非營利幼兒園非營利法人甄審事宜，請符合資格之非營利法人踴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非營利幼兒園實施辦法及非營利幼兒園委託及申請辦理甄選審議基準辦理。
- 二、本次甄審114學年度新設之非營利幼兒園共計1處：板橋區板橋永翠段公益捐贈(暫定)非營利幼兒園。
- 三、本市114學年度新設非營利幼兒園委託非營利法人甄審相關說明如下：
 - (一)甄選資格：學校財團法人及醫療法人；幼兒教保相關工會組織；依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準則所設，已完成法人設立登記之職工福利委員會；章程載明幼兒與兒童、家庭、教保服務人員福祉、教育或社會福利事務相關事項之財團法人或非營利社團法人。
 - (二)欲參加本市114學年度新設非營利幼兒園委託非營利法人甄審之非營利法人，請檢附相關資料於114年4月25日(星期五)下午4時前，依據所欲甄審之非營利幼兒園寄(送)達指定地點，並請於封面標註「新北市114學年度新設非營利幼兒園委託非營利法人甄審」，逾期或

缺件皆不予受理，亦不退回相關資料。

四、旨案甄選須知、經營計畫書格式說明、委託辦理計畫及相關參考資料請至本市幼兒教育資源網/重要公告區下載參閱（網址：<https://kidedu.ntpc.edu.tw/p/406-1000-13937,r9.php>）。

正本：大仁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中臺科技大學、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弘光科技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南亞科技學校財團法人南亞技術學院、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國立臺東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朝陽科技大學、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實踐大學、臺北市立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輔英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樹德科技大學、中華幼兒教育協會、中華民國蒙特梭利教師協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大愛關懷協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兒童教保協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兒童教保發展協會、新北市幼托發展協會、新北市幼兒成長協會、新北市幼兒教育學會、新北市嬰幼兒保育推廣協會、新北市嬰幼兒教育發展協會、新北市嬰幼兒教育發展關懷協會、財團法人心路社會福利基金會、社團法人新北市中華國際嬰幼兒發展學會、社團法人臺灣兒童教育發展協會、社團法人中華音樂舞蹈暨表演藝術教育協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幼兒成長協會、財團法人三之三生命教育基金會、社團法人桃園市教保服務人員協會、財團法人彭婉如文教基金會、社團法人中華兆陽文教發展協會、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文教產業發展協會、財團法人成長文教基金會、社團法人向日葵教育文化協會、財團法人台北市中華基督教青年會、財團法人享翔葉克膜教育基金會、社團法人台灣福寶兒童發展協會、新北市兒童素養教育發展協會、社團法人新北市兒童課後照顧協會、社團法人中華幼兒創造思考教育協會、社團法人臺北市飛亞特全人福利服務文教發展協會、社團法人台灣社會發展推動協會、社團法人中華傳統文化教育推廣協會、財團法人福智文教基金會、新北市多元教育協會

副本：新北市板橋區大觀國民小學

114/04/11
17:05:02
電子印章